

# 臺北市109學年度國民中學群組中心學校聯盟課程與教學推動

## 「人權教育」增能工作坊實施計畫

### 一、依據

- (一) 臺北市109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- (二) 臺北市國民中學課程與教學發展工作圈109學年度工作計畫。
- (三) 臺北市109學年度國民中學「群組中心學校聯盟」課程與教學推動實施計畫。

### 二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- (二) 主辦學校：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

### 三、目標

- (一) 協助本市各國中教師理解人權教育相關知能。
- (二) 透過分享，讓本市各國中教師能將人權議題融入教學活動。

### 四、實施方式

- (一) 邀請講座針對人權議題進行課程分享，以及讓參與教師做心得分享。
- (二) 將人權相關議題融入教案之製作。

### 五、參加對象：

本市公私立國中社會、語文、綜合領域教師為主，參與人數以30人為限，二場次需同一人參加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

### 六、辦理時間、地點及內容：

本工作坊分為二個場次辦理，各場次辦理內容分述如下：

#### 第一場 人權相關概念討論與現有教學設計分享

時間：5月19日(三)；地點：新民國中圖書室

時間	內容	主持人/講師
13:30~ 13:40	簽到•相見歡	新民國中行政團隊
13:40~ 16:00	1. 十二年國教人權教育議題融入教學相關人權概念介紹 2. 討論建構人權教育概念~正義(分配正義、程序正義和匡正正義) 3. 小組討論:領域相關課程融入人權議題之融入點 4. 分享各領域所討論融入點之人權概念及與領域融合的觀點 5. 小組開始討論教案設計(簡案)	李惠芬 教育部人權教育議題 常務委員 臺北市人權教育議題 榮譽輔導員

16:00~ 16:30	1. 教學設計諮詢與討論含教案格式討論 2. 教案實作的可能性	
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## 第二場 人權相關概念融入領域小組教學設計實作分享

時間：6月2日(三)；地點：新民國中圖書室

時間	內 容	主持人/講師
13:30~ 13:40	簽到・相見歡	新民國中行政團隊
13:40~ 16:00	1. 現場完成教案設計 2. 小組分享教案夥伴提供建議(依組別確認分享的 時間) 3. 小組討論需要修正的部分 4. 講師給小組回饋 5. 建立分享平台	李惠芬 教育部人權教育議題 常務委員 臺北市人權教育議題 榮譽輔導員
16:00~ 16:30	1. 決定可以再修正的部分 2. 把修改的教案實作後分享網路平台	

### 七、報名方式

(一) 本研習採網路報名，參與本專案研習人員請於即日起至**110年5月12日前**逕登入臺北市教師研習電子護照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insc.tp.edu.tw/>）報名。

(二) 列印報名表經學校行政程序核准後，再由學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。

### 八、注意事項

(一) 為維護研習品質，實作材料及上課講義印製份數，請學校務必依照報名程序完成薦派。

(二) 為珍惜相關資源，經報名錄取人員不得無故缺席。

若因特殊緊急事件無法參加者，請於研習前1日告悉主辦學校，並依程序辦理取消研習。  
如因不可抗力因素無法出席者，應於3日內提出具體事由並告知主辦學校。

(三) 防疫期間上課無法維持社交距離，敬請配戴口罩以維個人健康。如學員被認定「居家隔離」、「居家檢疫」、「自主健康管理」、「14天內有發燒及呼吸道症狀或高風險國家旅遊史」等對象者，於規定防治措施期間，請依中央疫情指揮中心社區監測方案辦理，並嚴禁報名參與本研習。

九、研習時數：參與本研習人員請以公假派代方式處理，全程參與者核予相關研習時數。

十、聯絡人：臺北市新民國中教務處高圓真組長，聯絡電話：28979001轉210

十一、經費預算：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109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計畫經費支應。

十二、本計畫陳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